

整全報

2020年二月號

110

今期文章

不義的政權需要順服嗎？(二)〈羅13:1-2〉正解 —— 周子堅 《聖經》滿佈順服政權的例子，現在讓我們稍為看一看。1. 神已經把迦南地賜給亞伯拉罕及他的後嗣為業，但亞伯拉罕仍謙卑地替自己及妻子撒拉向赫人以弗崙買墳地安葬。他尊重赫人當時在當地的主權。……

真假「撒母耳」(二) —— 曾成傑 討論至此，有人若還有疑惑，就讓我們再看看〈撒上28:16〉「撒母耳」對掃羅所說的話。除非我們有證據證明說話的人是在說謊，否則單單從「撒母耳對掃羅說，你為甚麼攬擾我，招我上來呢？」這幾句話及他說話時不情不願的態度，……

協會宗旨：

在這「末後的日子」，教會將出現「大衰退潮」的情況下，本會——

1. 主張保守的信仰路線 ~

堅信聖經無誤，且不與任何異端交往（包括：天主教、靈恩派、
教會大合一運動、新神學派，以及其他流行的異端）。

2. 肩負「高舉聖經」的使命 ~

以聖經為最高權威、按聖經真理為道爭辯、勇敢糾正時下神學思想的錯謬。

3. 堅守「白白得來，白白捨去」的原則 ~

憑信心仰望神感動眾信徒自由奉獻支持，所有事工均不收取費用。

4. 完成喚醒及堅固信徒的託付 ~

造就信徒能以持守信仰，以致教會能像

「新婦妝飾整齊，等候丈夫」般，儆醒等候主再來。

事工內容：

1. 承接 整全訓練神學院 繼續出版《整全報》。
2. 舉辦着重 聖經真理 及 信徒生命 的「晚間神學課程」。
3. 舉辦能 裝備帶職事奉信徒 的「導師培訓課程」。
4. 開辦「傳道聖經學院」，培訓清楚蒙召的傳道人。

於往後日子，本會將繼續隨聖靈的感動，並按神所賜的能力和機會，

舉辦各類聚會及推動各種聖工，造就信徒。

委員會成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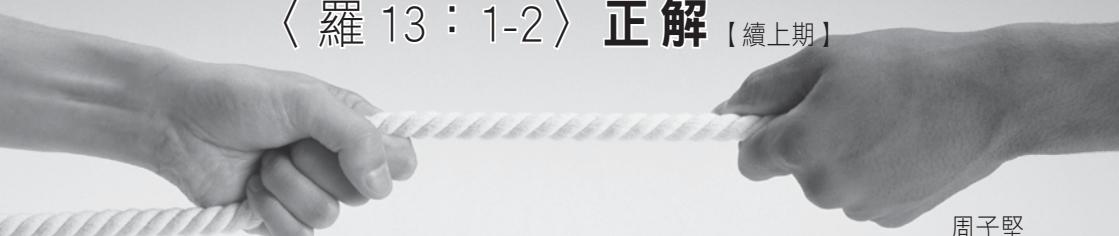
本會的委員會，乃由傳道人和信徒聯合組成，成員包括——

義務總幹事：李錦彬牧師 主席：朱鶴峯 書記：黃寶玲

其他成員：張潯華、曾成傑、林向華、黎家焯、譚思遠

不義的政權需要順服嗎？（二）

〈羅13：1-2〉正解【續上期】



周子堅

「在上有權柄的，人人當順服他，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神的。凡掌權的都是神所命的。所以，抗拒掌權的就是抗拒神的命；抗拒的必自取刑罰。」〈羅13：1-2〉

《聖經》滿佈順服政權的例子，現在讓我們稍為看一看。

1. 神已經把迦南地賜給亞伯拉罕及他的後嗣為業，但亞伯拉罕仍謙卑地替自己及妻子撒拉向赫人以弗崙買墳地安葬。他尊重赫人當時在當地的主權。
2. 埃及有兩個希伯來的收生婆因為敬畏神，不肯把以色列婦女所生的男孩殺死，就用藉口違抗王命。然而，她們沒有公開反抗政權，只是個人的不遵從。神就大大賜福給她們。
3. 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的事件，不少新神學派人士企圖用它來支持他們反抗極權政府的榜樣，其實這是嚴重地錯解《聖經》。神只是藉著祂的僕人摩西拯救以色列人出埃及，不是吩咐以色列人搞革命推翻埃及政權。在出埃及這件事上，以色列人沒有動過一兵一卒，沒有與法老軍隊打過任何仗，他們只是負責逃走而已。所有工作都是神自己作的。以色列人並不是在埃及地發起群眾運動，爭取所謂的民主自由。埃及根本不是他們的國，他們是被非法拘留作奴隸。現在神用大能的手開路給他們離開，回到神應許他們列祖的地方，這也算是搞革命嗎？事實上，以色列在埃及為奴四百年，神從來沒有激動他們起來反抗法老，神只是暗中保守祂的子民，叫他們生養眾多。一直到神拯救的時候到了，神才呼召摩西去帶領以色列人離開埃及，應驗祂對他們列祖的應許，完全與對抗暴政無關。
4. 掃羅王因不聽神的命令被神廢棄。神吩咐撒母耳膏大衛作王。這事後來給掃羅王知道，就不斷地追殺大衛。然而，大衛一直都尊重掃羅的王權，沒有意圖推翻掃羅的政權。大衛有兩次殺掃羅的機會。第一次在隱基底的洞穴裡。大衛的追隨者建議把正在大解的掃羅殺掉，但被大衛阻止，說：「我的主乃是耶和華的受膏者，我在耶和華面前萬不敢伸手害他，因他是耶和華的受膏者。」（撒上24：6）。他甚至為割下掃羅的衣襟心中自責。大衛是何等尊重掃羅！第二次，掃羅追殺大衛到

哈基拉山。大衛與約押及亞比篩趁掃羅熟睡時，悄悄地進入輜重營裡，來到掃羅身邊。《聖經》說耶和華使掃羅及所有軍兵都「沉沉地睡了」。這樣的一個大好機會，明明就是神的安排，大衛本可輕易除去他的仇敵。畢竟神一早已廢棄掃羅，並膏立自己作王了。可是大衛卻對亞比篩說：「不可害死他。有誰伸手害耶和華的受膏者而無罪呢？大衛又說：我指著永生的耶和華起誓，他或被耶和華擊打，或是死期到了，或是出戰陣亡；我在耶和華面前，萬不敢伸手害耶和華的受膏者。」（撒上26：9-10）。我們有沒有從大衛身上學會如何尊重權柄？

5. 在以色列南北國分裂後，神差遣許多先知勸戒及警告作王的不可犯罪離棄神。然而，這些先知從來沒有煽動群眾搞革命推翻行惡的王。他們只是警告他們犯罪的後果，並呼喚他們悔改。先知們從來沒有發起群眾運動去與政權對抗。他們只是宣告神的話而已。然而，這種對君王的責備及警告的職事也有時代性。本人在〈回答有關基督徒順服政權的問題〉一文指出過，舊約先知的職事已經過去，因為舊約列王時代那種國家與信仰合一的體制已經過去。新約的先知完全不涉及對政權的宣告，他們只是把神的啟示向信徒宣講。這是使徒行傳給我們清楚看見。
6. 北國亞哈是一個窮兇極惡的王，他的皇后耶洗別追殺耶和華的先知，敬畏神的七千人也要隱藏起來。然而，在這個光景下，神也沒有吩咐以利亞先知召聚以色列民眾反抗亞哈的暴政，儘管以利亞在迦密山顯出神的大能，已成為民眾的大英雄。神只是叫他向亞哈發出預言及審判。當然，神是公義的，祂必定會對一切犯罪不肯悔改的人，無論是君王或平民百姓，有公平的審判。祂甚至會用外邦列國來管教或懲罰以色列人，但祂從來沒有吩咐先知呼籲群眾對抗當時的政權。
7. 以色列人被擄之後，但以理的三個朋友不理會尼布甲尼撒的禁令，拒絕向金像敬拜。我之前說過，當政府的命令與神的命令有衝突時，我們就要選擇順服神，不順服人。然而，我請各位讀者留意，但以理三個朋友只是個人消極地不遵從，並沒有發起任何群眾運動反對惡法或對抗邪惡政權。他們為了神的見證不肯敬拜偶像，但他們也沒有反抗巴比倫王。他們是堅決拒絕犯罪得罪神，但也是甘心接受王的處置，並將他們的生命交託給公義的神。這正是我們今天的信徒需要學習的表現。
8. 大利烏王下了禁令，三十日內國內所有人，除了王之外，不可向人或神求甚麼。但以理不理會王的禁令，仍舊每日三次向神禱告。當人的命令與神的命令有所抵觸時，屬神的人都要揀選遵行神的命令，無論代價有多大。然而，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但以理並沒有發起任何運動去反對王的禁令。他只是消極地不聽從而已，而且他向王的對話也是恭恭敬敬的，完全沒有以下犯上的態度及舉動。大利烏王也極度的尊重但以

理。這豈不是我們對在上掌權者的應有態度嗎？「恆常忍耐可以勸動君王；柔和的舌頭能折斷骨頭。」（箴25：15）

9. 到了新約，我們看見主耶穌也是順服當時的羅馬政權。祂的確指出了普世人的罪，並呼召他們悔改相信祂，但祂沒有公開反抗過羅馬的政權。羅馬人向以色列人抽重稅，但主沒有反對，只說：「該撒的物當歸給該撒。」（路20：25）。施洗約翰坐牢，主耶穌沒有發起民眾營救他：「耶穌聽見約翰下了監，就退到加利利去。」（太4：12）。後來約翰被希律殺害，有人告訴主此事，但主沒有為他平反，「耶穌聽見了，就上船從那裡獨自退到野地裡去。」（太14：13）。有一次，「有人將彼拉多使加利利人的血攬雜在他們祭物中的事告訴耶穌」。但主又沒有組織民眾去聲討彼拉多，只是說：「你們以為這些加利利人比眾加利利人更有罪，所以受這害嗎？我告訴你們，不是的！你們若不悔改，都要如此滅亡！」（路13：1-3）。主在地上的時候，由始至終都沒有與政權正面的衝突，也不搞社會運動，只專心一意，把罪人一個一個地拯救，把迷羊一隻一隻領回祂的羊圈。弟兄姊妹，我們有沒有真正明白主的心意，有沒有好好學習祂的榜樣？
10. 當主被審判的時候，彼拉多問主說：「你不對我說話嗎？你豈不知我有權柄釋放你，也有權柄把你釘十字架嗎？」這個時候，我們的主大可以說：「你這不義的官，你沒有權柄辦我！」然而，主卻說：「若不是從上頭賜給你的，你就毫無權柄辦我。」（約19：10-11）。主承認彼拉多的權也是從天而來的，儘管他是何等的不義及不公。這就對照保羅在羅13：1說的「沒有權柄不是出於神的。凡掌權的都是神所命的。」當然，不義的掌權者必定會受到神公平及嚴正的審判。但審判及報應是神的事，不是我們信徒的事，我們根本不需要為神強出頭：「他被罵不還口；受害不說威嚇的話，只將自己交託那按公義審判人的主。」（彼前2：23）；「伸冤在我，我必報應。」（來10：30）
11. 保羅在各處傳道及建立教會，被猶太人及羅馬政權逼迫，但他仍然鼓勵信徒要順服在上掌權者。他在多3：1-2說：「你要提醒眾人，叫他們順服作官的、掌權的，遵他的命，預備行各樣的善事。不要毀謗，不要爭競，總要和平，向眾人大顯溫柔。」保羅在第三次旅行佈道時被官府捉去坐牢，他的確曾上訴於該撒，並要求到羅馬受審，但這只是他的公民合法權利，不是與暴政抗爭。在保羅受審的時候，他對審問他的官長也是很恭敬的：「亞基帕王啊，猶太人所告我的一切事，今日得在你面前分訴，實為萬幸。」（徒26：2）；「非斯都大人……」（徒26：25）。保羅在羅馬坐牢的時候，寫了一封監獄書信給腓立比教會。保羅明明沒有犯罪，乃是為

主被囚，這本是極無理及不公的事。但他沒有煽動信徒出來聲援他或營救他，反而他在獄中寫著說：「我靠主大大的喜樂，因為你們思念我的心如今又發生；你們向來就思念我，只是沒得機會。我並不是因缺乏說這話；我無論在甚麼景況都可以知足，這是我已經學會了。我知道怎樣處卑賤，也知道怎樣處豐富；或飽足，或飢餓；或有餘，或缺乏，隨事隨在，我都得了祕訣。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做。然而，你們和我同受患難原是美事。」（腓4：10-14）。今天信徒的表現與保羅實在相差太遠了。

12.最後一個例子就是彼得。大部分解經家認為彼得前書是在尼祿作王時期寫的。這尼祿非常殘暴及邪惡。歷史告訴我們，在主後64年，他為了建造新的羅馬城，就差人放火燒去一些舊建築，但火勢一發不可收拾，羅馬城三分之二都被燒毀，遂引起極大的民憤。尼祿就將這事嫁禍給基督徒，說是他們放火的。政府開始對基督徒大規模的逼迫。彼得就寫前書安慰及鼓勵開始面對逼害的信徒：「親愛的弟兄阿，有火煉的試驗臨到你們，不要以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倒要歡喜；因為你們是與基督一同受苦，使你們在他榮耀顯現的時候，也可以歡喜快樂。」（彼前4：12-13）。然而，彼得在這個情況之下仍勸勉信徒：「你們為主的緣故，要順服人的一切制度，或是在上的君王，或是君王所派罰惡賞善的臣宰。」（彼前2：13-14）。彼得與主耶穌及保羅的做法一致；他們從來沒有聚集信徒起義，對抗不義及逼迫他們的政權，只是教導他們如何為義受苦及忍耐，直等主來。

上文是本人嘗試按字面正意及以經解經方法，加上舊約及新約的眾多事例，古時的先賢、先知、使徒及主耶穌的榜樣，證明信徒需要順服任何政權。只有在政府命令我們去作一些違反神命令的事，我們就消極地不服從，但我們也不對抗或推翻他們。這就是我們從《聖經》眾多經文及事例歸納出來的結論。若有人仍認為我是斷章取義，歪曲事實，我也無話可說了。我讓你們的良心去決定你們是否真正尊重《聖經》的教導及《聖經》的權威。

現在讓我們討論一下為何有這麼多信徒接受「不義的政權我們不需順服」的教導。撇除了有假信徒這件事，我認為主要有兩個原因：信徒長期受到西方的民主自由主義薰陶，以及被有問題的神學思想影響。

許多信徒，單純地以為民主就是公義，沒有或不夠民主就是不公義，這是非常錯誤的。若民主政制就是公義，若神這麼重視民主，為甚麼《聖經》沒有提及呢？為甚麼《聖經》沒有吩咐我們去爭取呢？事實上，《聖經》和世界歷史都告訴我們，世上國家大多數時間都是君主政制的，民主政制只在二百多年前才出現。我們不反對民主制度，但若多數人民都選擇偏離神的道，集體背棄神，這種民主精神對神來說有甚麼意義？

再談自由。《聖經》的確有談及自由，但都不是現代自由主義所提倡的東西如言論自由、同居自由、同性戀自由、賭博自由、墮胎自由、安樂死自由，甚至不是宗教自由，而是靈裡的自由、脫離罪惡的自由、在基督裡的自由：「你們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門徒；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約8：31-32）；「你們既從罪裡得了釋放，就作了義的奴僕。」（羅6：18）；「基督釋放了我們，叫我們得以自由。」（加5：1）。世人不斷地追求更多的民主自由，我們不會覺得希奇，但基督徒為甚麼要與世人一般見識？基督徒所追求的，乃是凡事以神為主，以及脫離罪惡捆綁、在基督裡的真自由。

此外，許多信徒也受到錯謬的神學思想影響。若你有機會接觸那些主張與政權抗爭的文章，你會發現他們很少引用《聖經》（來來去去都是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先知責備君王，以及主潔淨聖殿等），反而大量引用解放神學、新神學及新正統神學的神學家如潘霍華、巴特、馬丁路德金等人所說的話。這些人的信仰不是正統福音派，他們也否定許多《聖經》要道，不信《聖經》無誤，為甚麼我們要跟隨他們，而不是跟隨《聖經》？那些神學論都有一個共通點，就是專以地上的事為念。他們只抽取《聖經》某些高尚的觀念（如公義及博愛）去實踐地上的理想。他們的神學是屬地的，目的是建設地上的烏托邦。然而，正統的基督教信仰，不是以這個地上的事為念的。我們乃是天上的國民，我們的使命不是要建設地上公義的國，乃是去傳福音，叫世人悔改歸主，並等候救主從天降臨，祂要親自建立祂的國：「我的國不屬這世界；我的國若屬這世界，我的臣僕必要爭戰，使我不至於被交給猶太人。只是我的國不屬這世界。」（約18：36）；「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並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穌基督從天上降臨。」（腓3：20）

基督徒的確要行公義，但這主要是個人的，不是組織群眾力量去對抗不義政權，建立公義天國。這是絕不可能的。一來人有根深柢固的罪性，非靠主不能稱義。二來我們知道，「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約一5：19）。《聖經》說魔鬼是「這世界的王」（約12：31）。現在大部分世人仍是喜愛犯罪、不肯悔改、沒有重生的人，而魔鬼仍是這世界的王，還未受捆綁。然而，有信徒仍相信可靠人的力量建設公義社會，這不是極度的驕傲嗎？

基督徒的確是要爭戰，但不是與所謂不義的政權爭戰，而是與自己的罪及魔鬼爭戰：「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聖靈和情慾相爭，這兩個是彼此相敵，使你們不能作所願意作的。」（加5：17）；「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

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弗6：12）。我們爭戰的兵器，不是政治或社會的力量，而是福音的大能：「我們爭戰的兵器本不是屬血氣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他都順服基督。」（林後10：4-5）。基督徒的本分，就是藉著傳福音，靠著神的能力，把將要滅亡的罪人一個一個地救進神的國，而不是把這個一早已經被神定罪的敗壞世界變為公義。這完全是偏離《聖經》的屬地神學思想，不是《聖經》的教導。

結論

最後，我在這裡列舉我們在順服政府的實踐上有可能遇到的情況及應對方法，問題由輕微至嚴重，供各位讀者參考：

1. 首先，不要被任何政治理念影響，只管單純地服從「在上有權柄的，人人當順服他」的命令，像你服從《聖經》其他命令一樣。你這樣做，不是因為任何人，而是為了神。
2. 若政府提出的政策不是關於絕對的真理，例如是關於社區發展、資源分配、民生福利、民主進度等，我們盡可能配合政府的安排。
3. 若我們真的對政府的政策有意見或不認同，我們可按著合法及合宜的途徑表達，表達過後，就讓政府及議員作最終的決定。
4. 若表達意後，政府不聽我們的意見，我們就甘心順服，不應該將行動升級，甚至發起抗爭。這些政策既不涉及絕對真理，好或不好沒有一定答案，基督徒沒有需要為這些地上的事起爭論。我們著重的乃是天上永恆的事，並在地上專心傳揚天國福音。
5. 若政府要求我們作一些違反真理的事，如要求我們犯罪或不許信徒傳福音，我們就在這些事上消極地不遵從。但我們不需要聚眾反抗。
6. 若因為我們拒絕遵從政府的命令而要遭起訴，我們可以像保羅一樣溫和合宜地為自己辯護。重點是可趁此機會為信仰及基督作見證，讓誣賴我們的人自覺羞愧。
7. 若作官的不接受我們的辯護，並把我們收監，我們就效法保羅在獄中一面唱詩讚美神，一面向人傳福音。保羅在腓立比監獄就是如此作，叫獄卒一家人得救：「務要傳道，無論得時不得時，總要專心。」（提後4：2）
8. 若作官的要判我們死刑，那麼我們就可以像保羅臨終時說：「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提後4：7-8）。

以上的建議是我參照使徒的見證及榜樣寫出來的。若有人認為現今的世代已經不同，你寧願跟從潘霍華也不願跟從使徒，我也不會勉強，但請你不要再說你尊重《聖經》。

一個真正的基督徒，能在任何世代、任何時間、
任何地方、任何環境、任何政權下、任何苦難中
喜樂地、知足地、感恩地生活，並且專心地、
忍耐地、放膽地傳揚天國的福音。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已盡力用整本《聖經》去證明「在上有權柄的，人人當順服他」這個真理。到底我是斷章取義，還是用一段又一段的經文，一個又一個的《聖經》榜樣來闡釋，我願神開你們的眼睛，使你們能看見，不要再在這問題上迷糊下去。願神憐憫我們，幫助我們行祂所喜悅的事！



曾成傑

討論至此，有人若還有疑惑，就讓我們再看看〈撒上28：16〉「撒母耳」對掃羅所說的話。除非我們有證據證明說話的人是在說謊，否則單單從「撒母耳對掃羅說，你為甚麼攬擾我，招我上來呢？」這幾句話及他說話時不情不願的態度，便足以徹底否定上述第2和第3兩個可能性。

說「攬擾我」顯示「撒母耳」不是自願上來的；「招我上來」顯示「撒母耳」也不是被神差遣來的。如果撒母耳是自願出來或是被神差派來向掃羅傳話的，他不會說「攬擾我」和「招我上來」，而是會說：「我來是要向你傳話」或「我是奉神的命令來向你傳話的。」雖然這「撒母耳」「暗示」了自己是被巫術召來的，但前文我們已否定了這個可能性。既然三個可能性都不是，為甚麼偏偏會有一個「撒母耳」出現在這一個時刻的呢？如果還要說這不是魔鬼騙人的技倆，我們還能找到更合理的解釋嗎？

不過，話得說回來，我們又如何解釋下列由掃羅交鬼所衍生出來的疑問呢？

1. 為何不認識掃羅的交鬼的婦人能認出掃羅？

道理十分簡單。因為當她得悉自己被要求招上來的是先知撒母耳，便即知道當時除了

掃羅王，根本再沒有人有迫切性和斗膽要求招撒母耳的魂上來並能起誓保證她「必不因這事受刑」。

2. 鬼魂若不是撒母耳，為甚麼說的話會與先前撒母耳責備掃羅的話一致，立場更似乎是站在耶和華的一邊的呢？

鬼魂說的沒有錯也不能據此證明牠就是撒母耳。〈使徒行傳16章〉記載了一個被巫鬼所附的使女多日跟著保羅的佈道隊並大聲喊著說：「這些人是至高神的僕人，對你們傳說救人的道」。她說的雖然都正確，立場亦看似是站在神的一邊，但卻是被鬼魔所操控的！畢竟假中有真的謊言，才是最容易令人上當的。

3. 鬼魂若不是撒母耳，為何能準確預言以色列戰敗和掃羅父子陣亡？

就算鬼魂所說的真是發生了，也不能據此斷定說的人就是撒母耳，因為鬼魔也有能力知道一些人所不知的事。更何況這鬼魂說的是「預言」還是純粹的「臆測」，還大有商榷的餘地？

我們如細看〈撒上28章〉「撒母耳」對掃羅所說的話，其中「耶和華已經離開你」、「從你手裡奪去國權，賜與別人，就是大衛」及「因你沒有聽從耶和華的命令；祂惱怒亞瑪力人，你沒有滅絕他們」等在當時都已是眾人皆知的事。勉強可以說是預言的，就只有「耶和華必將你和以色列人交在非利士人的手裡」和「明日你和你眾子必與我在一處了」這二點。

但要「預言」以色列人戰敗，對當時的人來說又有何難？以色列與非利士實力懸殊，之前所以能與非利士分庭抗禮，靠的是神的保守和大衛的勇猛。現在強敵當前，一向依賴的保障卻盡失，主帥掃羅更未戰先怯，「看見非利士的軍旅就懼怕，心中發顫」（撒上28：5），以色列人豈能不敗？

至於「明日你和你眾子必與我在一處了」這一「預言」，前文已經指出，後半句「與我在一處了」根本就是胡說八道，目的是為了要混淆視聽和打擊掃羅的信心。勉強可以說是「預言」的，只有掃羅父子四人同日陣亡這一件事。但所謂「覆巢之下無完卵」，以色列人一旦兵敗，掃羅父子勢成敵人追殺的主要對象，即或能僥倖免於戰死，亦很有可能會因愧於戰敗或羞於被敵人俘擄凌辱而自戕。掃羅正是在這種情況下自殺身亡的。古時這樣的事根本十分平常，所以要「猜中」的難度亦並不高。

我們如果細讀《聖經》，即不難發覺神只是厭棄掃羅作王，由始至終並無與他為敵或要置他於死地的意思。只是掃羅誤信了邪靈「耶和華……與你為敵」及「必將你和以色列人交在非利士人的手裡」的反間計，心灰意冷，失去了戰鬥和求生的意志，選擇了結自己的生命。所以與其說鬼魂準確地「預言」了他們父子的命運，倒不如說掃羅的頑梗自我「應驗」了自己的悲劇。

導師培訓計劃

程

授課導師

整全訓練神學院校友。

課程簡介

不少信徒於教會中開始承擔各樣帶領性的崗位時，雖有熱切侍奉之心，卻有感缺乏各方面的裝備，難以有效服侍信徒。為此，協會特開辦為期一年的「導師培訓課程」，盼望透過靈活的學習模式，幫助學員能利用工餘時間，在不同的侍奉範疇得到整全的裝備，從而可以在教會侍奉崗位上發揮實際功用。

課程內容

主要分「必修科目」及「選修科目」兩個部分：

■ 「必修科目」分【經卷】、【靈命】和【實用】三個範疇，每個範疇包含一基礎課程。所有基礎課程均以自修模式進行，學員只需於限期內在家中完成。【自學課程只提供「廣東話」錄音及「繁體中文」筆記。】

上課時間

所有「選修科目」將安排於星期四晚上7時30分至9時30分上課。

【將會按修讀人數編排上課日期。】

上課地點

九龍佐敦德興街11-12號興富中心2樓201室

■ 「選修科目」則會按學員的侍奉崗位類別分〈主日學〉、〈查經〉和〈團契〉三個應用課程，當中包括理論課及實踐課。所有應用課程均以導修模式進行，學員要依據其侍奉崗位類別（三選一），於指定時間出席相關的理論課及實踐課。

課程對象
需承擔成人主日學／查經小組／團契之帶職事
奉信徒。

修讀資格

1. 受浸至少2年或以上
2. 全卷聖經已讀最少1次
3. 現在／未來一年的侍奉崗位與選修類別相符
4. 獲所屬教會牧者推薦

導師培訓課程入學申請表

一. 個人資料

中文姓名 : _____ 香港身份證號碼 : _____ 性別 : _____
英文姓名 : _____ 出生日期 :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國籍 : _____ 母語 : _____
出生地點 : _____ 婚姻狀況 : 未婚 已婚
學歷 : _____ 職業 : _____
住宅電話 : _____ 辦公電話 : _____
手提電話 : _____ 電郵地址 : _____
通訊住址 : _____

二. 信仰概況

信主年份 : _____ 已讀聖經 _____ 次 受浸日期 :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受浸教會名稱 : _____ 受浸教會電話 : _____
目前聚會教會 : _____ 聚會教會電話 : _____
聚會教會地址 : _____ 現時或未來一年事奉崗位 : 成人主日學老師 查經組長 團契導師／職員

1.5x2吋證件相壹張

三・處理個人資料聲明及同意書（如同意請在以下方格內✔）

本人已閱並同意信徒造就協會網頁 <http://cl-ministry.org/> 中的「私隱政策聲明」及「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守則」；
而本人明白最終獲取錄與否，信徒造就協會有限公司擁有最終決定權。

四・推薦牧者資料

教會牧者姓名：_____ 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簽署日期：_____

申請人簽署：_____ (確認以上資料正確無誤)

此欄由本協會填寫

考慮中 須附加資料 : _____
 今年暫不接受 接受 選讀科目 : _____
協會批核人簽署 : _____ 日期 : _____

信徒造就協會有限公司 Christian Learning Ministry Limited

辦公室：香港新界沙田石門安麗街18號達利廣場509室
Rm. 509, Technology Park, 18 On Lai Street, Shatin, N.T., H.K.
電郵：cl.ministry.office@gmail.com
電話：(852) 2194 8573
傳真：(852) 2543 1101
網址：www.cl-ministry.org

費用

本課程不收取任何費用，學員可按感動自由奉獻；惟防止濫報，獲取錄之學員需提交港幣五百圓的按金支票，支票抬頭「信徒造就協會有限公司」支票日期寫2021年1月1日。若無故未能完成課程指定之所有科目，按金將會全數被沒收，並用作支持本會事工，而恕不另行通知。

證書頒發

學員於一年內完成課程指定之所有科目，並全部取得及格成績，便可獲由信徒造就協會頒發之修讀證明書。

報名方法

將已填妥之申請表（後頁）寄回協會辦事處（請於信封面註明「導師培訓課程」收），或親身前往協會辦事處（須先致電預約）／尖沙咀平安福音堂遞交申請表。【本課程將不設面試。】

截止報名日期

2020年2月22日(六) 2020年3月2日(一)前

開課日期

2020年3月19日(四)

課程查詢

簡姊妹

電話：2194 8573

電郵：c1.ministry.office@gmail.com

【報讀者最終獲取錄與否，信徒造就協會有限公司將擁有最終的決定權。】

4. 有關《聖經》旁白所引起的問題。

有人因為認為《聖經》「旁白描述那婦人看見撒母耳」及「旁白都指是撒母耳」，由此推斷「撒母耳記作者真認為是撒母耳」，實在是由於對《聖經》旁白功能的理解有所偏差。

首先，「旁白的說話（猶如聖靈所說）比人物對話（人的說話）有更高權威。旁白是最有權威的」這個觀點是與事實不符的。《聖經》中的「人物對話可能包含謊言或誤解」確是事實。但《聖經》中的「人物對話」並不只限於「人的對話」，其中有不少是「神與人的對話」，甚至是「神自己的對話」。「神與人的對話」及「神自己的對話」是神旨意的直接表達，所以無論在教義上和示上才是最權威的。試想若不是神主動向人介紹自己，以我們有限的智慧，又豈能得知神是一位「自有永有」，「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全能者」？

「旁白的說話猶如聖靈所說」這句話也只是部分正確。因為「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所以沒有一句話不是「猶如聖靈所說」的。因此，我們不應存有某些經文比其他經文重要的觀念，才能全面地掌握和了解神的話語。

旁白既然也是出自聖靈的默示，當然是絕對正確的。但要留意，這其中的正確，是有「事實正確」和「真理正確」之分的。「事實正確」的旁白是指只陳述事實的旁白；而「真理正確」的旁白則是指附有《聖經》作者在聖靈感動下對事實作出評論的旁白。

不少人誤以為《聖經》既都是神所默示的，所以所記的事必然也是神所認可的。但事實是不少《聖經》記載的事反是神所反對，更有一些事是《聖經》記載了卻未置可否的。

所以我們若能稍為留意《聖經》作者對掃羅交鬼事件的鋪排，便不難發覺他只是從第三者的角度，將整個過程詳盡地描述出來，並依循當事人主觀的認知，稱出現的鬼魂為「撒母耳」吧了。

首先，作者明言神曾向以色列人頒下禁止交鬼的律令；又強調這點掃羅也一清二楚，更「在國內剪除一切交鬼和行巫術的人」；跟著，他進一步指出「耶和華不藉夢或烏陵，或先知」回答掃羅的提問，表明不願再與掃羅有任何瓜葛的心；之後就是對掃羅交鬼前，「改了裝」、「穿上別人的衣服」和「夜裡去見那婦人」等鬼祟行動的描述。這些明顯都是要和稍後掃羅違命去交鬼這事劃清界線。因為如果稍後神真是在掃羅交鬼的當下派遣撒母耳去向掃羅傳話，先強調以上的事豈非自打嘴巴？

隨之就是對掃羅交鬼過程的交代。雖然旁白描述「那婦人看見撒母耳」，但顯然她是從未見過先知的，只因她問掃羅「我為你招誰上來」時掃羅回答說：「為我招撒母耳上來」，所以當她看見有魂從地下上來的時候，便想當然地以為這就是「撒母耳」。至於掃羅則根本就連這「撒母耳」也看不見，否則他又何須問交鬼的婦人「他是怎樣的形狀」呢？因為上來的是個靈，靈是沒有實體的，掃羅只是因為婦人說，「有一個老人上來，身穿長衣」，才「知道」這是「撒母耳」。

《聖經》之所以強調掃羅「知道」是「撒母耳」，是要說明當時掃羅對那「撒母耳」的認知，與交鬼的婦人並無分別，都只是想當然式的臆測，是沒有真理在其中的，所以絕對不能代表《聖經》的立場。

掃羅之前曾多次被鬼魔攬擾，《聖經》如此詳盡描述他在交鬼時對「撒母耳」的認知過程，其實是要向我們展示，這個頑梗不信的人又如何被自己的「自我」引入了一條不歸之路。

上述這些只記事實卻不置可否的例子在《聖經》可謂俯拾皆是：例如〈創世記〉中亞伯拉罕納妾（16章）、羅得父女的亂倫（19）、雅各母子合謀騙取長子以掃的祝福（28章）及〈士師記〉耶弗他的許願（11章）等，我們都無法直接從旁白中看出《聖經》是贊成這些事。

尤有甚者，如果我們單看一些記載字面意思，更可能會作出錯誤的判斷。例如有關掃羅之死，我們若不參考〈撒下31章〉，單單因為〈撒下1章〉的旁白描述「少年人說掃羅是他殺的」、「大衛和跟隨他的人也說掃羅是少年人殺的」，從而推斷「聖經的作者也認為掃羅是少年人所殺的」，便很容易會被那急於向大衛報信邀功的少年人所矇騙，以為掃羅真是死在他的刀下。在這些情況下，我們必須仔細從經文的上文下理或參考別處經文的記載，並在聖靈的引導下細心思考，才能領會經文的正意。因為《聖經》的作者只是從一個第三者的角度客觀地描述了當時的事實，並沒有加上任何自己的意見去否定或認同這些事。因為他們認為，經文本身或參考其他經文，已足以證明這些事是否被神接納。

〈歷代志上10章〉為掃羅的一生蓋棺定論說：「這樣，掃羅死了。因為他干犯耶和華，沒有遵守耶和華的命；又因他求問交鬼的婦人，沒有求問耶和華，所以耶和華使他被殺，把國歸於耶西的兒子大衛。」這是《聖經》唯一對掃羅交鬼事件的直接評論。掃羅的敗亡是因為「他求問交鬼的婦人，沒有求問耶和華」。在此神直接否定了掃羅求問鬼魂的事與自己有任何的關連，更指出掃羅交鬼正是祂容許掃羅被敵人所殺的原因。既然連耶和華也說掃羅只是求問交鬼的婦人而不是求問祂，試問那「撒母耳」又怎可能是真的呢？

世界之窗

■天主教的主教宣稱同性戀是正常的

Friday Church News Notes於2020年1月10日報道：

德國的天主教主教宣稱同性戀是正常的性取向，因此不應被改變。

天主教的德國主教會議於2019年12月15日公佈其婚姻及家庭委員會的研究結果。該委員會由天主教的主教、性學家、倫理神學家、教義學家、教法學者組成，並不包括已重生及相信聖經的神學家。

他們藉新聞稿表示：「我們已達成協議，人的性取向在青春期時呈現，當中包括異性戀及同性戀。這兩種都是正常的性取向，並且不能及不應在特定的社交幫助下而被改變。因此，任何對同性戀傾向的歧視都應被人拒絕。」

這協議違背了1992年的天主教教理。當時天主教宣稱同性戀行為是「在本質上的失調」，並且「有違自然律」。

聖經不單責備同性戀行為，也責備同性戀的情慾。〈羅馬書1：24-27〉形容同性戀的「性慾」、「情慾」、「慾火攻心」，在神面前都是污穢不潔的。



福音解碼

本欄所有問題及答案，皆摘自《福音神學暨福音難題解答》

承蒙作者吳主光先生允許轉載，特此致謝！

1. 為甚麼耶穌降生之時，不讓普世的人都認識祂，像那些博士和牧羊人認識祂一樣？

答：耶穌基督降世的消息，神只讓東方幾個博士和伯利恆野地裡的一些牧羊人知道，

目的是要指示世人明白，神的救恩是為那些肯

相信的人預備的，不信的人絕不能得著。要緊記，神以「公平」對待全人類——按著各人的行為或善或惡報應各人；神卻以「恩典」對待那些他所喜悅肯相信祂的人——使他們因信得救。所以，耶穌基督降生的消息只能讓東方

幾個博士和伯利恆幾個牧羊人知道，因為他們肯相信。請看，東方幾個博士到了耶路撒冷之後，曾把新生王降生的消息傳遍全城，由希律王、祭司長、文士、以至民間的百姓都知道了，但是他們竟沒有一個人肯相信，與博士們一同去朝拜耶穌。所以，沒有信心的人，神就是用了非常奇妙的方法去告訴他們，他們還是等於不知道一樣。

再者，幾個博士代表了用智慧去尋找救主的人，他們憑自己的智慧竟到希律王那裡去找，結果因此連累了伯利恆城許多嬰孩被殺（參太2：1-18）。後來博士們還是憑那星的啟示去找才找著了，這表示神的救恩不是憑智慧可得的，乃憑信心和神的恩典才可得著。最明顯是牧羊人也去尋找耶穌，他們完全不憑智慧和任何研究，只憑天使的指示就準確地找到了。這清楚地表示，得救是因著信和神的恩典，因為神看見「世人憑自己的智慧，既不認識神，神就樂意用人當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這就是神的智慧了」（林前1：21）。

2. 人類已經成功地控制了所有的惡獸，那麼怎可以用羊來比喻人？

答：《聖經》用羊來比喻人，又將咆吼的獅子比喻魔鬼。這比喻是指靈性層面而說的。如果論肉體的層面，人類確已控制了所有惡獸。但從靈性的層面論，人類從沒有一人能勝過罪惡、死亡和魔鬼。所以，從這一個角度去看人，人真的像羊一樣無能，因為——

- (1) 羊沒有本事與惡獸爭鬥：羊的爪與牙都不尖銳，綿羊的角捲曲，更發揮不出牠的力量來。同樣的，自從有人類歷史以來，人不能勝罪惡，反一直作罪惡的奴隸，服在掌死權的魔鬼手下。
- (2) 羊近視：因為羊只會垂下頭來吃草，從不抬頭遠望，所以視力極差，300呎以外的景物就看不見了。其實人也是如此，只顧目前的物質享受，不會想到人生的價值和方向，不會關心來生和永恆。
- (3) 羊易迷路：羊不如狗，狗可憑嗅覺認路回家，羊迷了路，就只能作惡獸的晚餐，毫無本事覓路回家。人也是如此，不懂得人生的歸路，不知人生的方向，也忘記了天家的所在。
- (4) 羊會跟隨牧羊人：羊雖然毫無本事，但羊的性情卻溫柔順服，天性愛群居，會辨認主人的聲音，靠跟隨牧人而得到保護照顧，過幸福快樂的生活。人也是如此，雖然靠自己不能勝過罪惡、死亡和魔鬼，但靠好牧人

耶穌就可以了。主耶穌領我們群居在教會，以許多真理教導供養，我們因此可以勝過罪惡、死亡和魔鬼，過幸福平安快樂的生活。

3. 臨終前求告主名，但來不及受浸，可以得救嗎？

答：《聖經》只強調，悔改信主的人就可以得救，因為「我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弗2：8-9）。至於〈馬可福音16章16節〉所強調的「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那句話，有一些教會就藉此強調，不受洗的不能得救。這看法是錯誤的，一來因為有許多古卷《聖經》根本沒有〈馬可福音16章9-20節〉那一大段經文，許多《聖經》學者都認為這一段是後來的人加上去的，目的是將〈使徒行傳〉濃縮的駁了上去，使其內容更完整。設若這一段真是原著作者的手筆，這第16節也沒有暗示洗禮使人得救的意思，它只表明真正信主的人，必以洗禮表明他們是得救的。因為《聖經》一貫的教義，都否定任何聖禮能救人的說法。救恩的全部能力都來自主耶穌在十字架上的代贖犧牲，絕不用加上任何人的行為才算有效。

這不是說，我們只需要信耶穌就夠了，不用施行洗禮。不，洗禮本是主所吩咐的，連主自己也受洗作了我們的榜樣，所以我們也都應該受洗。我們得救雖然只靠信心和神的恩典，但洗禮卻是一個十分有意義的公開見證，表明我們與主耶穌同死、同葬、同復活（羅6：1-5）。我們認為那些不肯受洗的人，可能表示他們並沒有全心全意的信主，因此可能不能得救，因為他們不肯見證與主同死、同葬、同復活，所以藉洗禮來見證是必須的，卻不是救恩的必要條件。倘或有人臨死信主，或在沙漠中信主，或在獄中信主，要為他們舉行洗禮是沒有可能的，那麼他們就不需要受洗而仍可以得救，因為他們不是不想藉著洗禮見證與主聯合，而是環境上不許可，但在他們心裏，他們是願意作這見證的。雖然有一些教會為他們良心的緣故，改用灑水禮來給他們施行洗禮，這是不必要的，因為不要讓他們軟弱的信心誤以為救恩是要藉著洗禮的儀式成就。我們要盡力勸人信主，將信心完全建立在主身上，正如與主同釘那個肯悔改的強盜，主耶穌也沒有要求他受洗或受灑水禮，只因為他肯悔改相信，就對他說：「我實在告訴你，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裡了」（路23：43）。

李錦彬牧師

從籌備以至成立傳道聖經學院，直到今天，久不久都有人問我同一個問題：「香港已經有很多神學院，為甚麼你們還要做同一樣的事，將來畢業的神學生，究竟有沒有教會聘請他們作傳道人？」

老實說，若果要擔心，我應該比他們擔心更多。但想深一層，我們所做的都是獨特的，因為香港現在沒有一間神學院，不論學費、膳費、宿費和雜費都是同學按感動自由奉獻的。而我們所提供的課程都是全時間四年制的，與大部分神學院一樣。

香港眾教會不斷有新人加入，而我們培訓神學生，著力於讀經、講道和佈道，這正是現今教會最需要的。每個入讀的申請者，也是期望將來成為一位傳道人，能夠切切實實教導信徒明白聖經；所以他們並不擔心，畢業後沒有事奉神的地方。

雖然學院現在只有四位神學生，我們也盡量提供一切神學院應該有的。現時每個月的花費，包括講師、膳食及住宿費用，大約平均為 \$50,000左右。

由於去年9月我們取錄了兩位弟兄，所以需要多租一間宿舍和購置用品。總計第一個學期神學院收入\$112,800，支出\$221,172.36，不敷\$108,372.36。（有關財務情況，請參閱今期《整全報》。）

神一向很重視人，尤其重視神的工人，因此我們很想幫助那些有心讀神學，但在經濟上有不足的人。這是我們的心意，也邀請你和你的教會，一起攜手支持這些對神有心的人！

協會消息及代禱事項

1. 因受新型肺炎疫情影響，「傳道聖經學院」暫定延期兩週至2月12日（三）復課。而今期的「晚間神學課程」【專題課程——讀經法及基礎釋經學】餘下的課堂，則會暫定延至4月6、20及27日補課，請報讀學員留意，並為疫情能早日平息及課程能順利進行代禱。
2. 原定新一期的「晚間神學課程」【聖經經卷系列——民數記】，因講員黃海洪先生剛於1月接受手術，至少需休養三個月，故2020年3至4月的課程將會取消，敬請留意並為黃先生的康復代禱。

3. 新一期「晚間神學課程」暫定於5月11日開始，詳情會於下一期《整全報》公佈。
4. 「導師培訓課程」的考試已於2月6日晚上舉行，而結業禮則定於3月5日（週四）晚上8：00假「尖沙咀平安福音堂」舉行，敬請學員預留時間出席。
5. 主若以為美，本會將於3月舉辦為新一期的「導師培訓課程」，對象為有心志進深裝備的主日學老師、查經組長及團契導師。有關此課程的詳情、報讀安排及申請表，已刊於今期《整全報》內，敬請留意及代禱。
6. 「傳道聖經學院」本年度最後一個學期將於3月11日開始，請為師長們及同學們繼續經歷主所賜夠用的恩典和力量代禱。
7. 「傳道聖經學院」定於5月4日（週一）晚上7：30，假「尖沙咀平安福音堂」舉行培靈會，講員為黎家焯副院長。誠邀各教會弟兄姊妹、「晚間神學課程」學員及「整全報」讀者參加，並請為當晚的聚會禱告。
8. 若有聖靈感動奉獻支持本會者，支票抬頭請寫：「信徒造就協會有限公司」(Christian Learning Ministry Limited)或直接存入本會恒生銀行戶口 222-1-021120。敬請繼續支持本會的事工，並為我們長遠的事奉計劃代禱。

信 徒 造 就 協 會 晚 間 神 學 課 程 預 告

腓立比書【聖經經卷系列】

講員：蘇振強牧師

日期：5月11、18、25日；6月1及8日
(五個星期一)

地點：尖沙咀平安福音堂

信 徒 造 就 協 會 2019年11月至12月 收支報告

2019年11至12月收入

經常費用奉獻	\$ 80,000.00
晚間神學課程	\$ 14,700.00
傳道聖經學院奉獻	\$ 34,800.00
出版費用奉獻	\$ 10,500.00
售書	\$ 1,075.00
累積上半年利息	\$ 185.18
總收入	\$ 141,260.18

2019年11至12月支出項目

辦公室支出	\$ 24,567.10
車敬及薪津	\$ 45,955.80
課程支出	\$ 5,600.00
宣傳及印刷	\$ 6,120.00
郵費	\$ 2,922.70
會計費用	\$ 500.00
雜費	\$ 69.70
宿舍	\$ 54,572.60
神學課程	\$ 57,400.00
膳費	\$ 6,590.00
學院雜費	\$ 205.90
總支出	\$ 204,503.80

2019年11至12月總收入

2019年11至12月總收入	\$ 141,260.18
盈餘／(不敷)	\$ (63,243.62)

傳道聖經學院20年度第一學期支出 (7-11月)

收入	\$ 112,800.00
支出	\$ 221,172.36
盈餘／(不敷)	\$ (108,372.36)



求主復興我 以復興主的國度！

培靈會



本院謹定於5月4日(週一)晚上7:30
假「尖沙咀平安福音堂」舉行培靈會
內容包括詩歌、神學生見證分享、講道
講員為本院副院長黎家焯先生
現誠邀各教會弟兄姊妹、「晚間神學課程」學員
及「整全報」讀者參加，無需報名，費用全免

傳道聖經學院

主來的日子近了！為此，本協會珍惜傳遞神話語的機會，免費派發《整全報》，廣泛地與神的眾教會聯繫，共同為主作見證。歡迎各教會、福音機構和信徒索取。只要填妥下列表格，以傳真、郵寄或電郵方式呈交本會辦事處，本會即於下期開始，按期郵寄或電郵予閣下。

資料更改

取消訂閱

新訂閱 _____ 本數

姓 名 : _____ 弟兄 / 姉妹 學號 NF : _____

機構名稱 : _____

住宅電話 : _____ 辦公電話 : _____

電郵地址 : _____ 手提電話 : _____

中文地址 : _____

請郵寄整全報到上列地址

請電郵整全報到上列電郵地址

請盡量用中文正楷填寫

各弟兄姊妹若有聖靈感動奉獻支持本會者，可直接存入本會恒生銀行戶口 222-1-021120。支票抬頭請寫：信徒造就協會有限公司 或 Christian Learning Ministry Limited。請把銀行存款單或奉獻支票，連同個人奉獻資料寄回或傳真給本會，以便發出收據。

個人奉獻資料 這裡共有 \$ _____ 是神的物，我歸給神為：

經常費用 \$ _____ / 神學課程 \$ _____ / 出版刊物 \$ _____ /

購置辦公室 \$ _____ / 傳道聖經學院 \$ _____ /

其他(請註明) _____ \$ _____

姓名： _____ (弟兄/姊妹) 聯絡電話： _____

收據寄往： _____ 日期：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所有奉獻均可在香港申請免稅

地址：新界沙田石門安麗街18號達利廣場509室

電郵：cl.ministry.office@gmail.com 電話：2194 8573 傳真：2543 1101

信徒造就協會 Christian Learning Ministry Limited

新界沙田石門安麗街18號達利廣場509室

Rm. 509, Technology Park, 18 On Lai Street, Shatin, N.T., H.K.

電郵 : cl.ministry.office@gmail.com

網址 : www.cl-ministry.org

電話 : 2194 8573 傳真 : 2543 1101

facebook 專頁 : 信徒造就協會

印刷品

2020年二月號 110

若有聖靈感動奉獻支持本會者，支票請寫：

信徒造就協會有限公司 / Christian Learning Ministry Limited

或 直接存入本會恒生銀行戶口 222-1-021120

如以電匯奉獻，請自行瀏覽本會網頁，參閱匯款資料

憑本會奉獻收據可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稅務減免



cl-ministry.org

歡迎免費索閱